

一著  
李娟  
CDy Altay  
我的阿勒泰

野地茫茫，空无一物，但他仍然坚信着滴水泉。

来自阿勒泰的精灵吟唱 亲恋生活的感动心语  
读李娟的书，仿佛让人吸进一口氧气。动心恍悟……  
总还有别样干净明亮的生命，等着人去认领。

适合诵读 细味 观照 回想

## 自序

挑选在这里的文字，其内容全都与我在阿勒泰的乡居生活有关。我小时在新疆最北端的阿勒泰地区的富蕴县——一个以哈萨克为主要人口的小县城——渡过一大段童年。在我的少女时期，我又随着家庭辗转在阿尔泰深山中，与游牧的哈萨克牧人为邻，生活了好几年。后来我离开家，外出打工，继而在阿勒泰市工作了六年。但妈妈仍然在牧区经营她那点小生意。于是我始终没有离开那个家的牵绊，我的文字也始终纠缠在那样的生活之中。怎么写都意犹未尽，欲罢不能。

而此刻，我仍生活在偏远寂静的阿克哈拉村，四面茫茫荒野，天地洁白——阴天里，世界的白是纯然深厚的白；晴天，则成了泛着荧荧蓝光的白。这几天，温度一直降到了零下四十多度，大雪堵住了窗户，房间阴暗。家中只有我一人。天晴无风的日子，我花了整整半天时间，在重重雪堆中奋力挖开一条通道，从家门通向院门。再接着从院门继续往外挖。然而挖了两三米就没力气了。于是在冬天最冷的漫长日子里，没有一行脚印能通向我的家。

在大雪围拥的安静中，我一遍又一遍翻看这些年的文字，感到非常温暖——我正是这样慢慢地写啊写啊，才成为此刻的自己的。

按时间顺序，我将这些文字安排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我近两年零碎记录的生活片断，大都作为博客贴在网上。但经验是，信笔为之的文字往往比郑重地写出的更真诚，并且更可靠。便收录进来。

第二部分与我的另一部书稿《阿勒泰角落》应该是一体的。它们同一时期写成，贯穿着同样的背景与情感。文字里的那个“我”还是十八九岁的光景。贫穷、虚荣、敏感又热情。回味无穷。

第三部分是我多年前的一本旧书《九篇雪》里的部分内容。有出版社要再版《九篇雪》，我左思右想，实在不敢。那些小时候的文字，自以为是，轻率矫情。但老实说，其中也不乏天真可亲的片断，令现在的自己都羡慕不已。于是摘录了一部分放在这里。

——便合成了这样一个集子。说起来有些七零八落，却完整地展示了这些年来自己的写作成长历程。对于个人，这是一场整理和盘点；对于读者，愿你能通过我的眼睛和情感，体会到遥远的阿勒泰角落里的一些寂静、固执的美好。愿能为你带来快乐。

2010年1月

# 目 录

第一辑 阿勒泰文字（2007-2009）	1
我所能带给你们的事物	1
属于我的马	5
蝗灾	8
“小鸟”牌香烟	11
打电话	13
摩托车穿过春天的荒野	15
通往滴水泉的路	21
过年三记	24
我们这里的澡堂	31
我家过去年代的一只猫	35
想起外婆吐舌头的样子	38
第二辑 角落（2002-2006）	40
阿玛克家的小儿子	40
河边空旷的土地	45
汉族孩子们	51
喀吾图的永远之处	55
要是在喀吾图生病了的话	68
乡村舞会	73
弹唱会上	91
古贝	99
在荒野中睡觉	102
我们的家	106
通往一家人去的路	114
坐班车到桥头去	117

木耳 .....	126
第3辑 九篇雪（1998-2001） .....	151
交流 .....	151
马桩子 .....	153
小孩努尔楠 .....	156
赶牛 .....	158
在河边 .....	161
富蕴县的树 .....	167
绣满羊角图案的地方 .....	169
有关酒鬼 .....	173
补鞋能补出的幸福 .....	182
牛在冬天 .....	186
什么叫零下 42 度 .....	189
花脸雀 .....	191
森林 .....	194
蝴蝶路 .....	196
附录：一首诗 .....	198
唯一的苹果唯一的诗 .....	198

## 第一辑 阿勒泰文字（2007-2009）

### 我所能带给你们的事物

我从乌鲁木齐回来，给家人买回两只小兔子。卖兔子的人告诉我：“这可不是普通兔子，这是‘袖珍兔’，永远也长不大的，吃得又少，又乖巧。”所以，一只非得卖二十块钱不可。

结果，买回家喂了不到两个月，每只兔子就长到了好几公斤。比一般的家兔还大，贼肥贼肥的，肥得跳都跳不动了，只好爬着走。真是没听说过爬着走的兔子。而且还特能吃，一天到晚三瓣嘴咯嚓咯嚓磨个不停，把我们家越吃越穷。给它什么就吃什么，毫不含糊。到了后来居然连肉也吃，兔子还吃肉？真是没听说过兔子还能吃肉……后来，果然证实了兔子是不能吃肉的，它们才吃了一回肉，就给吃死了。

还有一次，我从乌鲁木齐回来，带回了两只“金丝熊”（乌鲁木齐真是一个奇怪的地方……）。当时我蹲在那个地摊前研究了半天，觉得“金丝熊”看起来要比上次的兔子可靠多了，而且要更便宜一些，才五块钱一只。就买回去了。我妈一看，立刻骂了我一顿：“五块钱啊？这么贵！真是，家里还少了耗子吗？到处都跑的是，还花钱在外面买……”我再仔细一看，没错，的确是耗子，只是少了条长尾巴而已……

只要我从乌鲁木齐回来，一定会带很多很多东西的。乌鲁木齐那么大，什么东西都有，看到什么都想买。但是买回家的东西大都派不上什么用场。想想看，家里人都需要些什么呢？妈妈曾明确地告诉过我，家里现在最需要的是一头毛驴，进山驮东西方便。可那个……我万万办不到。

家里还需要二十到三十公斤马蹄铁和马掌钉。下山的牧民总是急需这个。另外我叔叔补鞋子，四十码和四十二码的鞋底子没有了，用来打补丁的碎皮子也不多了。杂货店里的货架上也空空落落的，香烟和电池一个月前就脱销了。

可是我回家，所能带给大家的不是神气活现的兔子，就是既没尾巴也没名堂的耗子。

我在乌鲁木齐打工，没赚上什么钱。但即使赚不上钱，还是愿意在那个城市里呆着。乌鲁木齐总是那么大，有着那么多的人。走在街上，无数种生活的可能性纷至沓来，走在街上，简直想要展开双臂走。

晚上却只能紧缩成一团睡。

被子太薄了，把窗帘啊什么的全拽下来裹在身上，还是冷。身上还穿着大衣，扣子扣得一丝不苟，还是冷。

后来我给家里打电话，妈妈问我：“还需要什么啊？”我说：“不需要，一切都好。就是被子薄了点。”于是第二天晚上她就出现在我面前了，扛着一床厚到能把人压得呼吸不畅的驼毛被。她挂了电话，立刻买来驼毛洗了，烧旺炉子烘干，再用柳条儿抽打着弹松、扯匀，细细缝了纱布，熬了一个通宵才赶制出来。然后又倒了三趟班车，坐了十多个钟头的车赶往乌鲁木齐。

我又能给家里带来什么呢？每次回家的前一天，总是在超市里转啊，转啊。转到“中老年专柜”，看到麦片，就买回去了。我回到家，说：“这是麦片。”她们都很高兴的样子，因为只听说过，从没吃过。我也没吃过，但还是想当然地煮了一大锅。先给外婆盛一碗，她笑咪咪喝了一口，然后又默默地喝了一口，说：“好喝。”然后，就死活也不肯喝第三口了。

我还买过咸烧白。一碟一碟放在超市里的冷柜里，颜色真好看，和童年记忆里的一模一样。外婆看了也很高兴，我在厨房忙碌着热菜，她就搬把小板凳坐在灶台边，兴致很高地说了好多话，大都是当年在乡坝吃席的趣事。还很勤快地早早就把筷子摆到了饭桌子上，一人位置前放一双。等咸烧白蒸好端上来时，她狠狠地夹了一筷子。但是勉强咽下去后，悲从中来。

——不是过去喜爱过的那种，完全不一样。乌鲁木齐的东西真是中看不中用。更重要的是，这意味着一些过去的事物、过去的感觉，永不再有了。她九十多岁了，再也经不起速度稍快一些的“逐一消失”。

我在超市里转啊转啊。这回又买些什么好呢？最后只好买了一包红糖。但是红糖在哪里没有卖的啊？虽然这种红糖上明确地标明是“中老年专用红糖”……妈妈，外婆，其实我在欺骗你们。

我不在家的日子里，兔子或者没尾巴的小耗子代替我陪着我的家人。兔子在房间里慢慢地爬，终于爬到外婆脚下。外婆缓慢地弯下腰去，慢慢地，慢慢地，终于够着了兔子，然后吃力地把它抱起来。她抚摸兔子倒向背后的柔顺的长耳朵，问它：“吃饱没有，饿不饿？”——就像很早很早以前，问我“吃饱没有，饿不饿”一样。天色渐渐暗下来，又是一天过去了。

还有小耗子，代替我又一年来到深山夏牧场，趴在铁笼子里，背朝广阔碧绿的草原。晚上，妈妈脱下自己的大衣把笼子层层包裹起来，但还是怕它冷着，又包了一层毛衣。寒冷的夜里，寂寞的没尾巴小耗子把裹着笼子的衣物死命地扯拽进笼子里，一点一点咬破。它们在黑暗中睁大了眼睛。

尽管咬破了衣服，晚上还是得再找东西把它们包起来。妈妈点着它们的脑门大声训斥，警告说下次再这样的话就如何如何。外婆却急着带它们出去玩。她提着笼子，拄着拐棍颤巍巍地走到外面的草地上，在青草葱茏处艰难地弯下腰，放下笼子，打开笼门，哄它们出去。可是它们谁也不动，缩在笼角挤作一团。于是外婆就唠唠叨叨地埋怨妈妈刚才骂它们骂太狠了，都吓畏缩了。她努力地把手伸进笼子，把它们一只一只捉出来放到外面，让它们感觉到青草和无边的天地。阳光斜扫过草原，两只小耗子小心地触动身边的草叶，拱着泥土。但是吹过来一阵长长的风，它们顿时吓得连滚带爬钻进笼子里，怎么唤也唤不出来了。

我从乌鲁木齐回到家，总是拖着天大的一只编织袋。然后一件一件从里面往外面掏东西——这是给外婆的，那是给妈妈的，还有给叔叔的、妹妹的。灯光很暗，所有的眼睛很亮。我突然想起，当我还拖着这只编织袋走在乌鲁木齐积着冰雪的街道上时，筋疲力尽，手指头被带子勒得生疼。迎面而来的人一个也不认识。

当我还在乌鲁木齐的时候，想：给家里人买什么好呢？我拖着大编织袋在街上走啊走啊，看到了很多很多东西，有猫，有小狗。我看了又看，我的钱不多。有鞋子，有衣服，有好吃的。我想了又想，包里还能再塞进去些什么东西呢？这时我又看到了有人在卖小兔子。那人告诉我：“这可不是普通的兔子，这是‘袖珍兔’，永远也长不大的，又乖巧，吃得又少，很好养的。”

又想起我拖着编织袋，怀里揣着“袖珍兔”的笼子回家的情景。

回家的路真是漫长。夜班车坏了又坏，凌晨时分停在戈壁滩上一家孤零零的小饭馆门口。我坐在冰冷的车厢里（那时候卧铺车不多）冻醒了好几次，最后一次终于决定下车。我抱着笼子，走进饭店烤火。一个客人也没有，条桌和长凳都空空荡荡，天线锅信号不稳定，电视机播放着遥远模糊的内容。胖胖的维族老板娘不知从哪里走出来，给我倒了热茶，还给兔子找来一块白菜帮子。同样胖胖的老板也出来了，大家坐在一起边烤火边看兔子，看它慢条斯理地啃啊啃啊。我说：“这是袖珍兔，永远长不大的，只能长这么大。”胖老板就说：“啊呀，真的这么一点点？那太亏了嘛，养几年还不够一盘子菜。”看我们都笑了起来，他便又夸张地重复一遍：“你们看啊，这么一点点，真的不够一盘子菜。”那时我远在回家的路上，却已经感觉到家才有的温暖。

在回家的路上，总是晕车，便坐到司机旁边的小凳上，抱着兔子笼笔直地挺着脊背坐着。又怕它会突然死去，便不时地伸手进去抚摸它。路边的树木在车灯的照耀下，向路心整齐地弯拱，形成神秘的通道。车灯只能打几米远，远处漆黑深沉，像一个洞穴。后来东方的天空渐渐有些亮了，我想着到家时会有的情景，终于歪倒在引擎盖子上睡着了。如此漫长的归途。

兔子死了的时候，我妈对我说：“以后再也别买这些东西了，你能回来，我们就很高兴了。”我外婆对我说：“以后再也别买这些东西回来了，死了可怜得很……你回来了就好了，我很想你。”

又记得在夏牧场上，下午的阳光浓稠沉重。两只没尾巴的小耗子在草丛里试探着拱一株草茎，世界那么大。外婆拄杖站在旁边，笑眯眯地看着。她那暂时的欢乐，因为这“暂时”而显得那样悲伤。

## 属于我的马

有一个人欠了我们家很多钱，现在却死了。按穆斯林的礼性，不还清生前的债务是不可入葬的。葬礼上，阿訇会询问死者亲属：“此人生前亏欠过别人的财物吗？”得到否定的回答后才会继续为死者念经。

但他的家人实在拿不出钱来偿还，情急之下，只好把自家的一匹马牵来见我妈，要求抵债。

我妈很为难，打电话来同我商量该怎么办。

她说：“你说我要马做什么呢？”

我说：“自己留着骑呗！”

她说：“家里有摩托车，哪里用得着骑马！”

我说：“那就不要呗！”

她说：“可是我又很想要……”

我说：“你要它做什么？”

她说：“自己留着骑呗！”

到了下午，她又兴冲冲打来电话：“娟儿啊，我决定了，我要把那马留下来，我要把它送给你！下礼拜我给你牵到阿勒泰市去啊？”

我吓一大跳：“我要它做什么？”

“可以骑着去上班啊，你们单位那么远的。”

“骑自行车就可以了。”

“自行车还得去蹬它。马多好啊，一点儿力气也不必费。到了单位就放在地委大院里，让它自己去找草吃。回到家就拴在后院的大柳树上，河边草也多……”

我大汗：“可是，它认识红绿灯吗？”

挂上电话后我又仔细想了想，别说阿勒泰市里了，就是在阿克哈拉村，我们家也无法养马的。首先我们草料不多，那些全是给鸡鸭准

备的，鸡鸭都可能不够吃，哪还能顾得上马？到了冬天，草料就会贵得要死，哪里买得起啊？而冬天又那么漫长。

再说，我家在阿克哈拉的院子又不大，杂七杂八堆满了东西，哪里还有地方拴马？

我估计，马牵进家后，处理它的唯一方法大约就是宰掉吃肉……呜呼！如果养马只是为了吃肉，生活该索然无味到什么地步？

还在两年前，妈妈还一心想买匹马的。那时家里还没有挖井，用水得要去两公里外的乌伦古河边挑回家。夏天还好，到了冬天，河面冻成了厚厚的坚冰，去挑水除了扛扁担，还得扛斧头。每天去挑水，每天都要破冰，头一天破开的冰窟窿一夜之间仍重新冻得结结实实。

而且冬天的阿克哈拉又那么冷，一二月间，动辄零下三四十度。河边的风更是凛冽如刀。路上的积雪及膝厚，白茫茫的原野一望无际，没有一行脚印。

我妈想，如果没有马，有一只小毛驴也好啊。如果套牲口拉水的话，去一趟就管够三四天用的，既不费人力，又省了麻烦。

那一年夏天非常炎热，一到下午，村里就不见人影了。太阳明晃晃的，野地草丛里，蚊虫像浓浓的烟雾一样，在低处翻涌鼓荡。

可是，为了给将来的马或者小毛驴准备过冬的草料，一家人仍然要出去拔草，那个罪受的！

那一年夏天倒是攒了不少干草，打碎后装了好几麻袋。可是马最终却没有养成。我们便在院子里挖了一口井。

因为冬天水位线低，我们便在冬天挖井。

在大地上打出一个深深的洞，然后遇见水，这真是神奇的事情。一个人在井底用短锹掘土，另一个人在地面上把土一桶一桶吊上来。漫长的劳动使阿克哈拉的土渐渐睁开了眼睛。它看到了我们，认清我们的模样，从此才真正接受了我们。

这两年，房子也修好了，井也挖了，院子里种下的树苗也活下来了。赶上“新农村建设”，我们家院墙也被村政府派人粉刷了一遍，再没人把我们当“外人”了。

至于马，已经可要可不要了。

但是，哪怕到了现在，拥有一匹马——这仍然是多么巨大的愿望啊！至于被一匹马高高载着，风驰电掣地奔向远方，那情景让人一想到便忍不住热血沸腾。

阿勒泰虽然是小地方，但好歹也算是城市了，车流不息，街道两边招牌拥挤。但我曾经见过有人就在这样的大街上策马狂奔。那是真正的奔跑，马蹄铁在坚硬平整的黑色路面上敲击出清脆急促的声音。四面都是车辆，那马儿居然视若无物，大约是见过世面的。要是在乡下，远远地看到前面有汽车开过来，骑马的人会立刻勒停马让到路基下面，怕马儿受惊驾驭不住。

我一直目送那人和他的马消失在街道拐弯处，才意识到他们刚才闯红灯了。

虽然阿勒泰是牧业地区的城市，但转场的大批牲畜是不允许上街道的，牧业的队伍经过时总是远远地绕过城市。但对于马，好像没听说过什么特别的规定。因此在奇怪完“怎么有人在街上骑马”之后，很快又开始奇怪“为什么没人在街上骑马”了。

富蕴县则不一样，有人高头大马地经过身边，是极寻常的情景。至于阿克哈拉，就更不用说了。但无论如何，我妈也不该会有那种想法，搞一匹马让我骑着上下班？太酷了。

想象一下吧：有朝一日，自己骑着马去行署或者教育局送文件……一定令人叹为观止。

假如我有一匹马，我能为它做些什么，才能真正得到拥有一匹马的乐趣呢？首先我得搬家，搬到城郊野地上盖房子，并圈起一个大大的院落。我还得在院子四周开垦出一大片土地，种上深浓茂密的草料。还得嫁给一个也愿意养马的人，最好他已经有养马的许多经验了。将来的孩子也得喜欢马。这样，我就得为了马永远留下来，永远地。……也就是说，除非我真正地爱上阿勒泰，决心永远生活在阿勒泰，否则我就永远不能拥有一匹马。

我还想再打电话问问妈妈关于马的事情，但想来想去，终于没有。

## 蝗灾

蝗虫来了。

他们说蝗虫来的时候，跟沙尘暴似的，半边天都黑了，如乌云密布，遮天蔽日。人往重灾区一站，不一会儿身上就停满了虫子，像穿了一身又硬又厚的盔甲。

那情景是我没有见过的。

还有这么一个数据，说今年闹蝗灾的地区，最高虫口密度为一万五千头/平方米。这也是我没见过的。想想看，一个平方的面积里居然能挤下一万五千只蝗虫！那肯定是虫擦虫了，而且还会垒得很高很高。一个平方一万五千只！真恶心……他们怎么算出来的？难道还一只一只地数过吗？真恶心……

为了抵御这场灾害，政府号召灾区群众多养鸡。有人告诉我，养鸡灭蝗的事情还给编了新闻上了电视呢，画面的大概情景就是：村干部们全体出动，把一群鸡从山上往山下呼呼啦啦地赶，鸡们纷纷展着翅膀，光荣地浩浩荡荡冲向抗灾一线。

哎！可真是吃美了！

唉，那幕情景可惜还是没有亲眼见过。

说到养鸡，想起了另外的事情。塔克斯肯口岸刚刚开关的时候，我表姐也做生意去了，我们跟着去瞅了瞅热闹。在那里，政府要求当地群众积极参与贸易活动，提倡的办法之一也是号召大家多养鸡，因为鸡下了蛋就可以用鸡蛋进行边贸互市了。另外，还可以把鸡做成红烧鸡卖给外国人吃。不知道蒙古国那边有没有鸡……

呃，回过头来再说虫灾。那么多的虫，鸡能对付得了吗？一个个吃到撑趴下，也是趴在虫堆里吧？那么多的虫——每平方一万五千只……太可怕了。

不过用鸡灭蝗好歹属于“生物技术”呢，听说还有的地方在喷药。喷药当然会更有效一些，但那总让人感觉极不舒服：“药”比蝗虫更可怕吧？因为它太“有效”了，全盘毁灭一般地“有效”，很不公平地“有效”。

我们在库委，离灾区还很远，但也能明显地感觉到蝗灾的迹象。尤其在前山一带地势坦阔的地方，往草丛里扔一块石头，就像往水里扔一块石头似的，哗啦啦溅起一大片。在又白又烫的土路两边，一片一片全是黑乎乎的东西，开始还没在意，后来不小心踏上去一脚，踩死一大片，才知……

我们这里的小孩子，钓鱼用的饵全都是蝗虫。不知道这有什么好吃的，鱼居然也能给骗上钩。

我记得小时候，还在县城上小学时，我经常穿过整个县城去到北山脚下找一个叫燕燕的女孩玩。她还有两个妹妹，一个叫霞霞，一个叫明明。她们的房子很破，但是很大，院墙从南到北、山上山下地围了一大圈，空空荡荡，差点儿就无边无际了。她们的父母总是不在家，我们就自由自在地在院子里跑来跑去地玩。后来我们跑了出去，外面是成片的戈壁滩、起伏的沙丘。我们去拾干牛粪，拾回来可以当柴烧。因为她们家很穷，穷人就烧这个，富人则一年四季都烧煤。我们去了很远很远，远得快要回不来了。后来我们回来时，红日悬在山头，晚霞辉映大地。我们开始捉蝗虫玩，那么多的蝗虫，那个时候就已经有那么多了。

——我们轻轻地走上去，轻轻地蹲下身子，突然罩上手，一下子就逮住了。捂在手心，感觉它在手心里微弱地挣扎着。因为它是活的，有生命的，于是捏在手心里总是令人异样地兴奋。它的腿能动，关节灵活，触须虽然看来和麦芒一样，但却是有感觉的，是灵敏的，再轻微的触碰都会使它迅速作出反应；还有它的翅子，那么精巧对称……对一只蝗虫仔细观察，从寻常中看出越来越多的不可思议时，世界就在身外鲜明了，逼近了……我看到燕燕的眼睛闪着瑰丽的光，抬头一看，绯红的夕阳恰在此时全部沉落西山。天色迅速暗下来，一回头，一轮大得不可思议的金黄色圆月静止在群山之上。

蝗虫是有罪的吗？作为自然界理所应当的一部分，它们的种种行为只在必然之中：必然会有蝗灾出现的，必须得伤害人的利益，以维

护某种神秘公正的平衡。当蝗虫铺天盖地地到来的时候，我们为保护自己而使用的任何方法，是不是其实也是对自己的另一种损伤？

唉，我们这个地方的农牧民真倒霉，不下雨的时候总是会闹旱灾，雨稍微一多又有洪灾；天气冷的时候有雪灾，太热了又有冰雹灾；秋天会有森林火灾，到了夏天呢，看看吧，又总是有蝗灾。此外还有风灾啊、牲畜瘟疫啊什么的。但是，尽管如此，还是有那么多人愿意在这里继续生活，并且也不认为受点天灾有什么太委屈、太想不通的。

蝗虫也愿意在这里生活呢，草一片一片地给它们咬得枯黄，于是羊就不够吃了。蝗虫真可恨，但也可怜，因为它们的初衷原本只是找口吃的而已，和羊一样。

比起蝗虫，羊群的规模更大，而且发展态势更是不可阻挡。我们所有的行为都向羊的利益倾斜，其实是向自己的利益倾斜——我们要通过羊获得更幸福的生活，什么也不能阻止我们向着无忧无虑与浪费一步步靠近。我们真强大，命运都能控制住了。

蝗虫来一拨，就消灭一拨。我们真强大，一点儿不怕它了。

可是，这是不祥的。因为蝗虫仍在一拨一拨地继续前来，并且越来越难以对付（名字也越来越神气，什么“亚洲飞蝗”啊，“意大利蝗”啊……）。自然界的宏大程序继续有条不紊地一步步推进，无可抗拒。尽管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感觉不到，只能以本能的敏感去逼真地体验些什么。只知道，“更多的那些”不像蝗虫那样好打发了。又想起童年中的燕燕和明明，此时，不知她们正在世界的哪个角落里平凡地生活，完全忘记了过去那些蝗虫的事情，一日一日地被损耗着。

## “小鸟”牌香烟

我妈仗着自己聪明，在汉语和哈萨克语之间胡乱翻译，还创造出了无数新词汇，极大地误导了当地人民对汉语的理解。实在是可气。

我穿了一件新衣服回家，一路上遇到的女人都会过来扯住袖子捏一捏：“呀，什么布料啊？这么亮？”

“是……”我想了又想，最后说出它的准确名称：“丝光棉的。”

“丝光棉？”

“对，丝光棉。但不是棉，也是一种化纤。”

“一种化……纤？”

“对，就是过去说的料子布，腈纶啊涤纶的之类。”

“腈纶？涤纶？”

她便疑惑而苦恼地走了。

而我妈呢，会斩钉截铁地回答：“塑料的！”

“哦——”立刻了然。

一个小伙子来买香烟，是要“小鸟”牌的。我问了好几遍，的确是“小鸟”，而且那两个字还是发音极标准的普通话。

但是我在货架上那极其有限的几种香烟里搜索了好几遍后——

“我们没有‘小鸟’烟。”

“有的！那里那里！”

我随着他指的地方一看，什么啊！那是“相思鸟”！

一来“小鸟”和“相思鸟”在读音上稍稍相近，二来烟盒上的确印了只小鸟，所以嘛……

再想想看，就凭我们的水平，要想给老乡们较为准确地解释“相思”为何物，并且还要解释“相思”何以与“鸟”联系到一起……实在难于爬蜀道。

所以我妈虽然办事轻率、粗枝大叶，总算还是较能适应当地的生产生活实际的。

但是又有一天隔壁小姑娘来买“砰砰”。

一头雾水。

“什么？”

“砰！砰！”

“什么砰砰？”

“就是砰砰，砰砰砰！”

拿给她榔头，摇摇头；再给她拿一把斧头，仍然不是。

只好微笑着对她说：“我们家没有鞭炮卖，也没有核桃卖。”

“不是的！”小姑娘胳膊长，干脆自己把手伸进柜台里取……原来是瓶子为手雷形状的白酒。不用说，又是我妈的杰作。

早先在夏牧场的时候，她发明的词汇“喀啦（黑色）蘑菇”，即“木耳”（阿尔泰深山森林里生长有野木耳），音节响亮，易懂好记，一直被当地人民沿用到现在，并且范围越来越广，几乎横跨了全地区六县一市。

此外老人家还自作主张翻译了“金鱼”——“金子的鱼”，“孔雀”——“大尾巴漂亮鸟”。

我们家卖的其他烟还有“红雪莲”，“青城”，“哈德门”……等等。对此我妈懒得再作创意，于是除“小鸟”烟以外，其他的烟一律被称为“红色烟”、“绿色烟”、“白色烟”及“黄色烟”。如果有两种烟的包装纸同为白色，则区别为“左边的白色烟”和“右边的白色烟”。

我妈还用奇怪的方法传授给了当地牧民很多外来名词，什么“抱窝鸡”啊，“三开肩式西服”啊，植物的“休眠期”啊什么的。所以说“奇怪”，是因为本来就很奇怪，这么复杂——甚至这么深奥的事儿，她怎么就能干净利落地让人豁然而知呢……更奇怪的是，牧民又不养鸡，知道了“抱窝鸡”又有什么用？